台南市立關廟國民中學105學年度特教學生助理員徵選簡章

1. 依據：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辦理。
3. 工作事項：
   1. 特教學生在校生活照顧，包括如廁、清潔、用餐…等。
   2. 在學校相關人員督導下，協助生活輔導、指導特教學生之課間休閒活動。
   3. 協助教師進行協同教學、合班教學、戶外教學、融合教育…等課程。
   4. 配合特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協助教師處理偶發事件。
   5. 各項服務內容之記錄建檔。
   6. 學生上下學及家長聯繫等事宜。
   7. 因應特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
4. 名額：正取1名，備取1名.
5. 資格限制：
6. 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
7. 有特教、護理服務相關資歷或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志工媽媽優先遴聘。
8. 遴聘期間：本次遴聘期限預定為106年2月13日~106年6月30日 (國定假日及週六、日不計)，遴聘確認日期視市政府經費核定後而定。
9. 鐘點節數及待遇：
10. 錄取人員以鐘點費方式支應，每小時以126元計，每天服務4小時為原則(每週協助日期與時數由行政單位與導師確認後再另行公布)，薪資請領總額以教育局核定金額為準。經費由市府專款補助，惟當進用原因或經費來源消失時，將同時無條件解聘。
11. 受僱用人員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相關勞、健保及離退金項目。
12. 錄取者經進用，應接受學校之職前訓練並積極參與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專業團體辦理之在職進修活動。
13. 報名辦法：
14. 通訊報名:將報名表件郵寄至本校報名，請應試者自行掌握郵寄時效，務必於106年2月9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寄達本校，逾期恕不受理，資料亦不退還。
15. 現場報名:於106年2月9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將報名表件遞送至本校輔導室報名。
16. 相關聯絡事項：
17. 地址：台南市關廟區中山路二段172號。
18. 電話：06-5962199，傳真：06-5962199。
19. 聯絡人：輔導室吳主任或資料組劉組長。
20. 報名表請至教育局網站下載或本校輔導室索取。
21. 報名手續：
22. 填寫報名表乙份（請以正楷詳填各欄，貼本人最近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一張，黏貼於報名表上）。
23. 繳驗學經歷及有關證件影本（面試前需檢核各項證件正本，正本與影本不符者取消面試資格）。
24. 國民身分證。
25.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學歷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不得報名）。
26. 相關教育、特殊教育研習證明。  
    ★報考人所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影本，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如有不實，若因甄選後未能查覺，而予錄取一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其甄選資格及給予解聘，甄選人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
27. 甄選事項：
28. 甄選方式:採取書面資料及資格審查，必要時通知面試。
29. 錄取人數：依成績高、低為錄取之順序錄取，正取1名 ，備取1名。
30. 審查資料：報名表、身份證件影印本、最高學歷等證明文件影印本。
31. 應徵人員經錄取後以電話通知，並於本校網站公告名單。
32. 注意事項：
33. 本案係屬購買「特教服務」性質，不適用「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奉點支給報酬標準表」。
34. 錄取之候用人員仍應依權責呈報台南市政府核准始行生效。
35. 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輔導室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棄權。
36. 其他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南市關廟國民中學105學年度特教助理員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  資料 | 姓名 |  | | 出生日期 | | | 年 月 日 | | 相片  （可數位） |
| 身分證字號 |  | | 性別 | | | □男 □女 | |
| 聯絡地址 |  | | | | | | |
| 戶籍地址 |  | | | | | | |
|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 | | | | | |
| 電話： | | | | email | |  | |
| 學歷 | 畢業學校： 系所： | | | | | | | |
| 是否具備特教助理員經驗 | | | □有， 年 □無經驗 | | | | | | |
| 經歷 | | | 職稱: 擔任工作: ， 年至 年 | | | | | | |
| 現職 | | | 職稱: 擔任工作: ， 年至 年 | | | | | | |
|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 | | | | | 請黏貼國民身分證背面影本 | | | | |
| 個人自述簡要(含履歷) | | | | | | | | | |